

证券代码: 603176

证券简称: 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 2025-076

债券代码: 113665

债券简称: 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 适用

因“汇通转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65	汇通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10/13	全天	2025/10/13	2025/10/14

- “汇通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 8.06 元/股
- “汇通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 6.29 元/股
- “汇通转债”本次转股价格修正实施日期: 2025 年 10 月 14 日
- “汇通转债”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停止转股, 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恢复转股。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4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6,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至2028年12月14日。

转股期起止时间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8年12月14日，初始转股价格为8.23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8.06元/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4号文同意，公司3.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汇通转债”，债券代码“113665”。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股利后，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23元/股调整为8.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3日开始生效。

由于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股利后，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21元/股调整为8.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开始生效。

由于公司实施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19元/股调整为8.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4月14日开始生效。

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股利后，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09 元/股调整为 8.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7 日开始生效。

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07 元/股调整为 8.0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开始生效。

二、“汇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 2025 年 8 月 26 日起算，截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汇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低于 6.86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四、本次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

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三）2025 年 10 月 10 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06 元/股向下修正为 6.29 元/股。

五、转股价格修正结果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2025 年 9 月 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9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6.29 元/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2025 年 10 月 9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6.05 元/股。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2.38 元，股票面值为 1.00 元/股，故本次修正后的“汇通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 6.29 元/股。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综合考虑上述价格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汇通转债”转股价格由 8.06 元/股向下修正为 6.29 元/股。本次修正后的“汇通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生效。“汇通转债”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停止转股，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1 日